

证券代码：870633

证券简称：甲骨易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## 甲骨易（北京）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甲骨易（北京）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姜征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张喆因工作安排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对 2023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、管理情况、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、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总结与回顾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总结 2023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，并对报告期内以下事件发表独立意见：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；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，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道成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韩丹、王俊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甲骨易（北京）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市道成律师事务所关于甲骨易（北京）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甲骨易（北京）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